



隋唐制度的变化与创新

李唐一族之所以崛起，盖取塞外野蛮精悍之精血，注入中华文化颓废之躯，旧染既除、新机重启，扩大恢张，遂能别创空前之世局。

——陈寅恪

选官制度——变化

早期王国

中央集权的官僚帝国——

传统贵族

文法吏

儒生

士族门阀

科举官僚

历代政治形态简示——阎步克课件

士族政治



官僚政治

周

秦汉

魏晋南北朝

唐宋

明清

贵族政治

官僚政治

士族政治

官僚政治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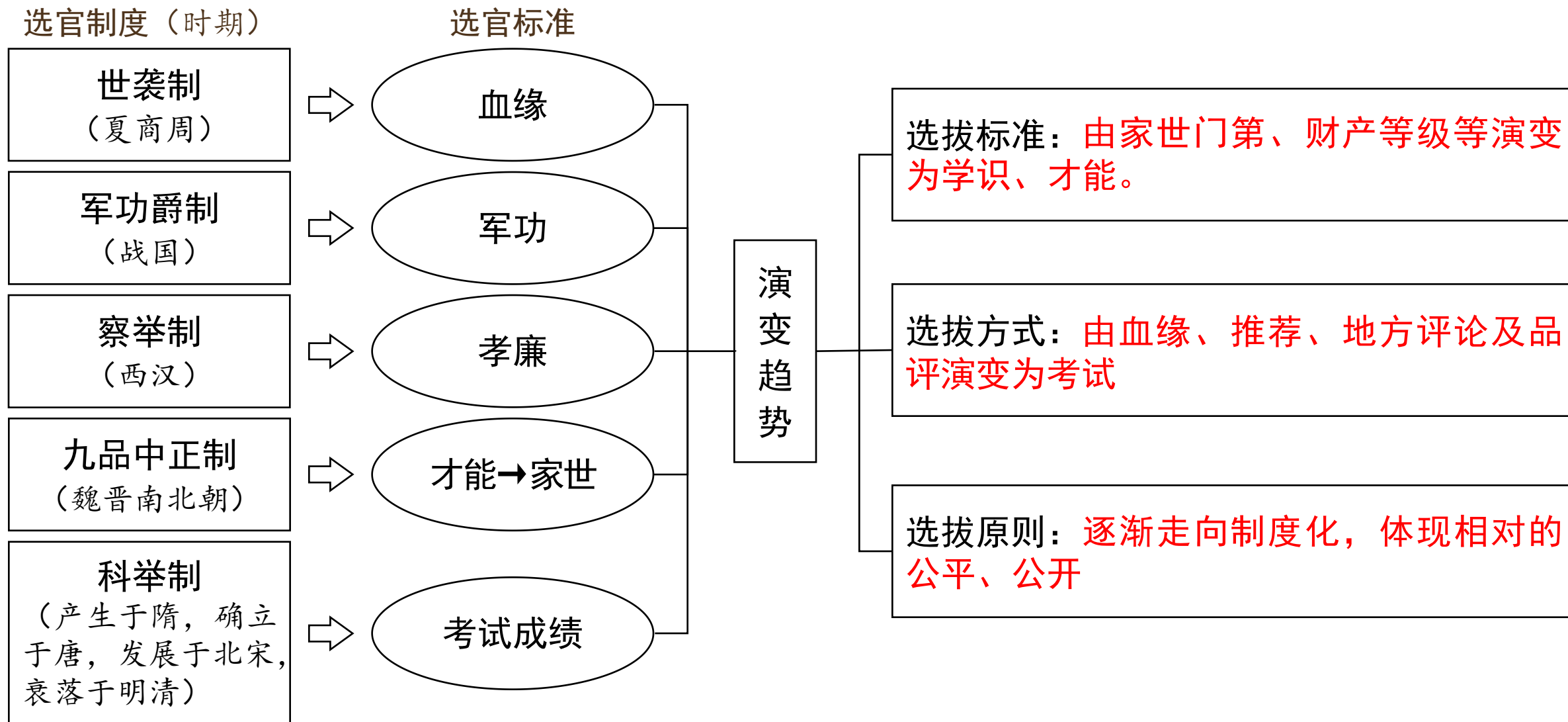
官僚成份变迁简示——阎步克课件



- ▲ 汉代的儒生文吏，是两个并立的政治群体；
- ▲ 魏晋南北朝的士族高门与寒人吏门，是两个凝固的阶层；
- ▲ 唐宋明清的科举士大夫与流外胥吏，是两个不同阶层。

一、选官制度

【课堂探究】中国古代选官制度的演变



（隋唐）崛起的庶族地主阶级强烈要求加入政权，分享政治权力，隋唐两代统治者也在治国方针上确立了“选天下之才为天下之务”的原则……科举制便在这样的氛围中确立起来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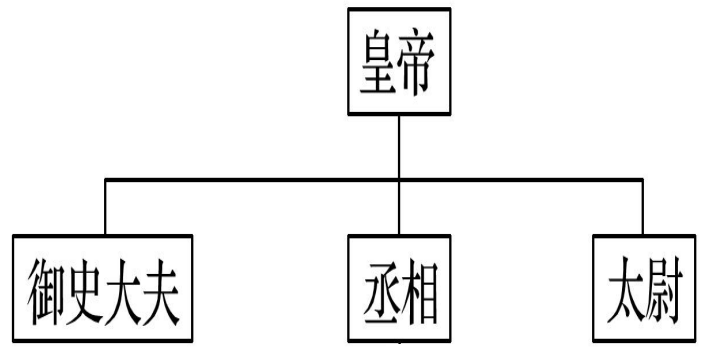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中华文化史》

唐代实行科举选官制度。科举考试及第者，只是取得做官的资格，他们还须通过吏部的**铨试**，合格者才能由吏部授予官职。……在官吏任用的限制方面，唐代规定**大功以上亲不得在同一官府任职；亲属之间不得任直接上下级官职；亲属不得在同部门任职；官吏任官须回避本籍。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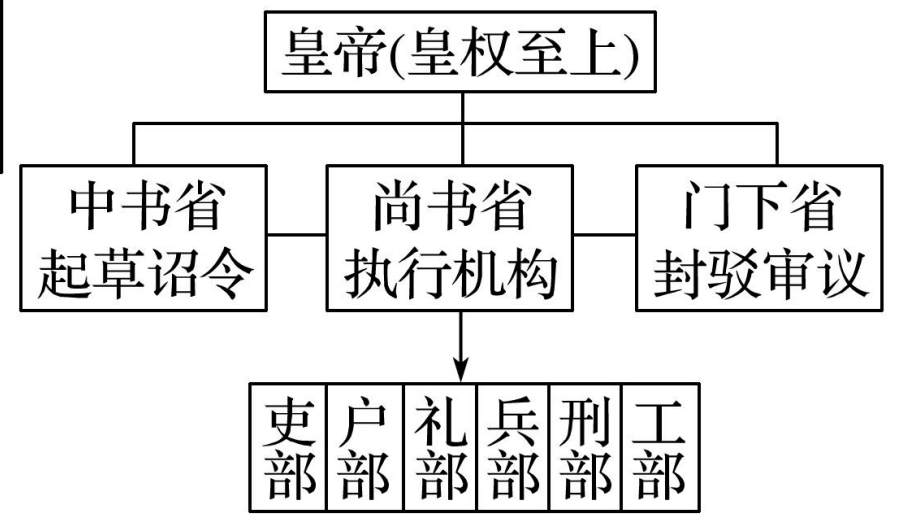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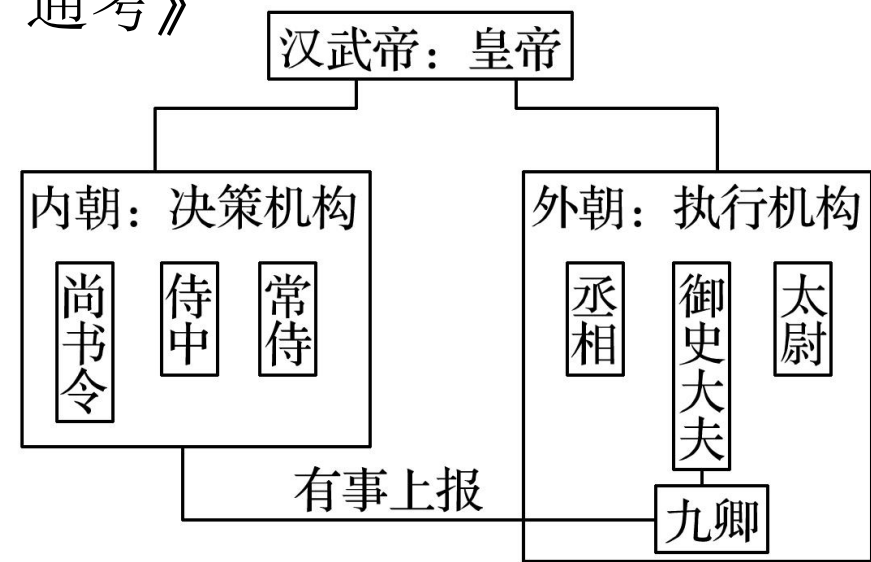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王焘、魏文超：《初唐盛世的法治成因》

设问：根据上述材料，唐代科举制能否结束世家大族对选拔人才的垄断？
追问：据此分析科举制的实施会产生怎样的影响？

中枢机构——变化



西汉以丞相总百官，而九卿分治天下之事。光武中兴，身亲庶务，事归台阁，尚书始重，而西汉公卿稍以失职矣。及魏武佐汉初建魏国，置秘书令，尚书典事。文帝受禅，改秘书为中书，有监有令，而亦不废尚书，然是中书亲近，而尚书疏外矣。东晋以来，不专任中书，于是又有门下，而中书权始分矣。降及南北朝，大体皆循此制。——马端临《文献通考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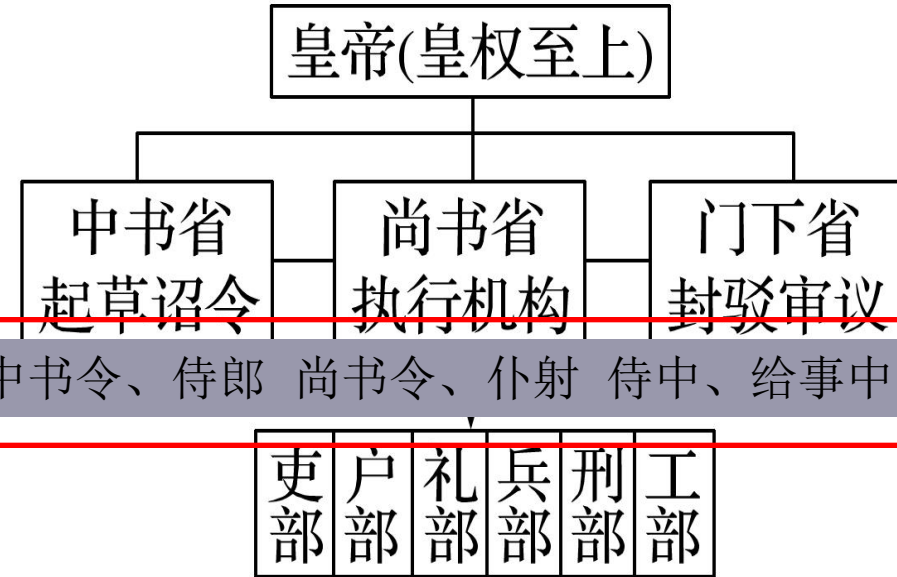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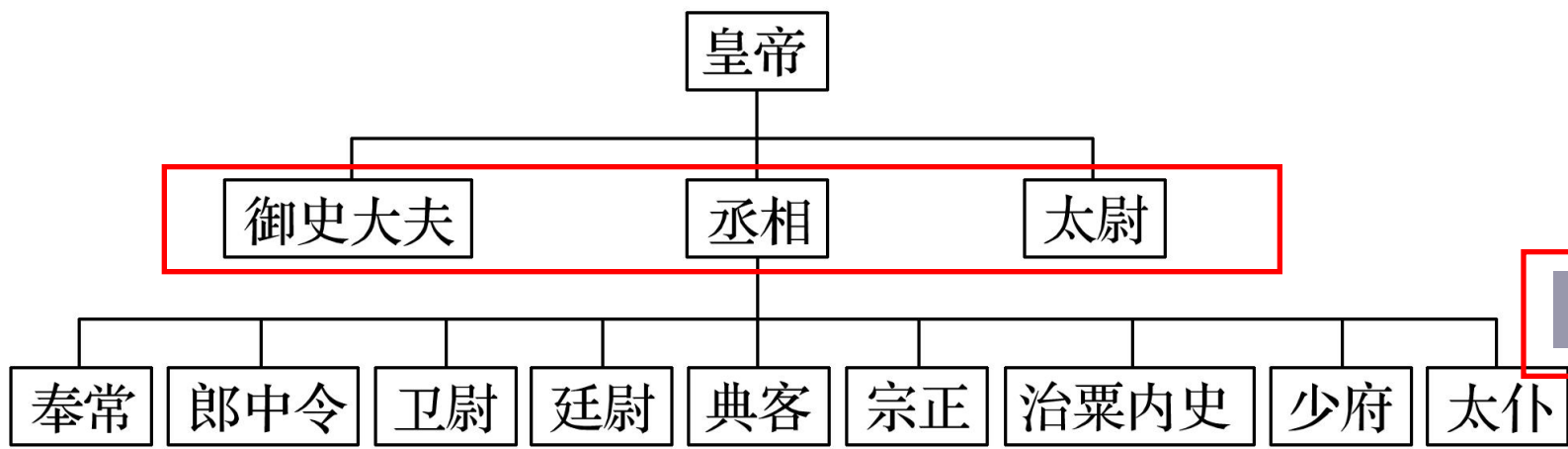


从三公九卿制到三省六部制

中枢机构——变化

三公大多由贵族或士族担任。

唐代，担任宰相的寒门子弟渐增。



秦朝“九卿”中的郎中令主管宫廷戍卫和皇帝的侍从警卫，宗正主管皇帝事务，治粟内史主管国家财政，少府主管皇室财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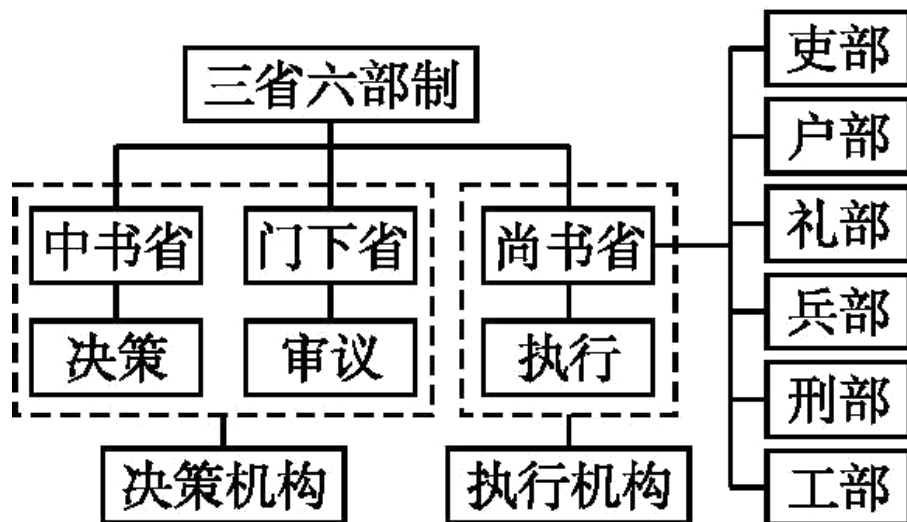
“家天下”，家国同治。

通过科举制担任宰相的人数增多，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官僚政治的强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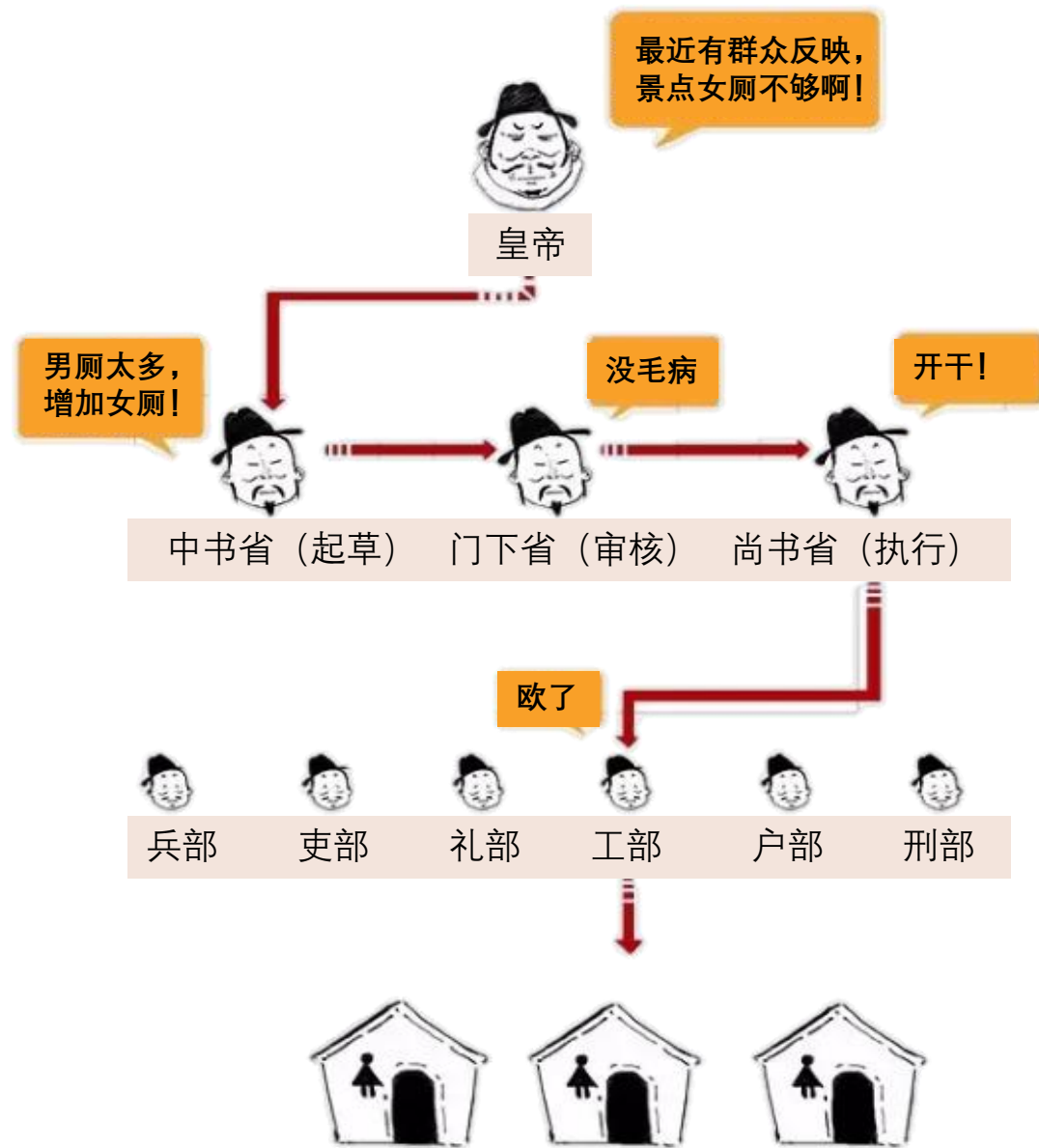
中枢机构——变化

三省六部制

职能及运转：



【情景再现】 假如当时皇帝得知有群众反映景区女厕不足的情况，在三省六部制的中央官制下将会如何解决这一问题呢？



相权三分 职掌分明
加强皇权 节制君权

隋唐中枢体制演变——为开元盛世奠定基础



从独相到群相再到兼相，致使相权逐渐削弱，这既是我国集权体制下的政治制度发展变化的突出特征，也是皇权与相权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。

——齐涛《资政通鉴·中国历代政治制度得失》

中书门下				
吏房	枢机房	兵房	户房	刑礼房

中枢机构——变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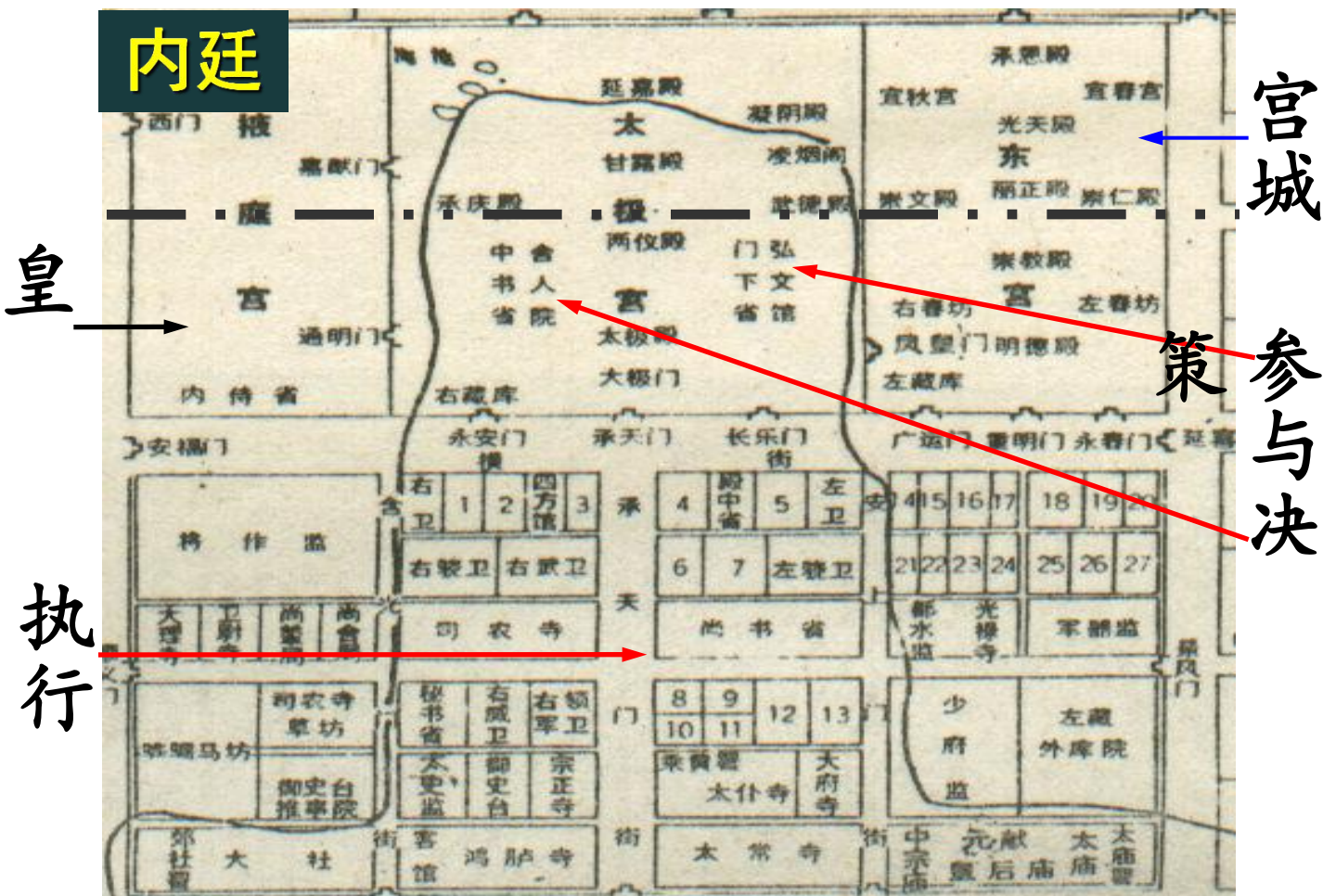
唐中宗不经中书省和门下省直接封拜官职，因心怯，装置诏敕的封袋不敢照常式封发，而改用斜封，所书“敕”字也不敢用朱笔而改用墨笔，当时称为“斜封墨敕”，这表明唐朝的三省六部制

- A. 分散相权加强了君权
- B. 对皇权形成一定制约
- C. 促使行政决策民主化
- D. 提高了政府办事效率

意义：

- ①三省分工合作，又牵制和监督，提高了行政效率。
- ②三分相权，削弱了相权，加强了皇权，完善了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。
- ③标志中国古代政治制度的成熟。

三省按照**决策的程序**分工，三省长官在政事堂讨论，形成决策，由中书省起草，皇帝批准后再由门下省审核，下发尚书省执行。在三省制的体制下，**政事堂是最高的决策机构**，**尚书省是最高行政机构**，也就是说，**决策与行政**是分开的。尚书省被排除在决策系统以外，从而彼此制约，以掌管国家大政，**把决策权与行政权相分离的办法**，在政制史上是一大进步。
——据白钢《中国政治制度通史》等



特点：

- ①集体宰相制
(三分相权，集体决策)
- ②职权分明：决策与行政分离、行政分工明确
- ③节制皇权。**以相权节制君权**，可弥补君主才干之不足
(对专制制度弊端的弥补)。

中枢机构——创新

总结：御前、宰相、百官这三种决策会议，是唐代中央政治决策活动的三种不同层次和方式，反映了唐代决策权力由集中走向分散的趋势。

唐代统治阶级根据历史的教训和自己统治的经验，认识到过分把权力集中到皇帝手中的弊端，从而把决策权力在国家机构内部作了适当分配，依据政事的重要性由皇帝、宰相、百官分级处理决策，这种决策方式不仅可以减少失误，还可以大大提高封建国家机器的效能。

由于按制度，宦官枢密使掌“出纳帝命”。宦官把持延英殿议政和翰林学士在内廷代为谋划，外朝宰相的权力进一步遭到削弱，形成内重外轻的权力格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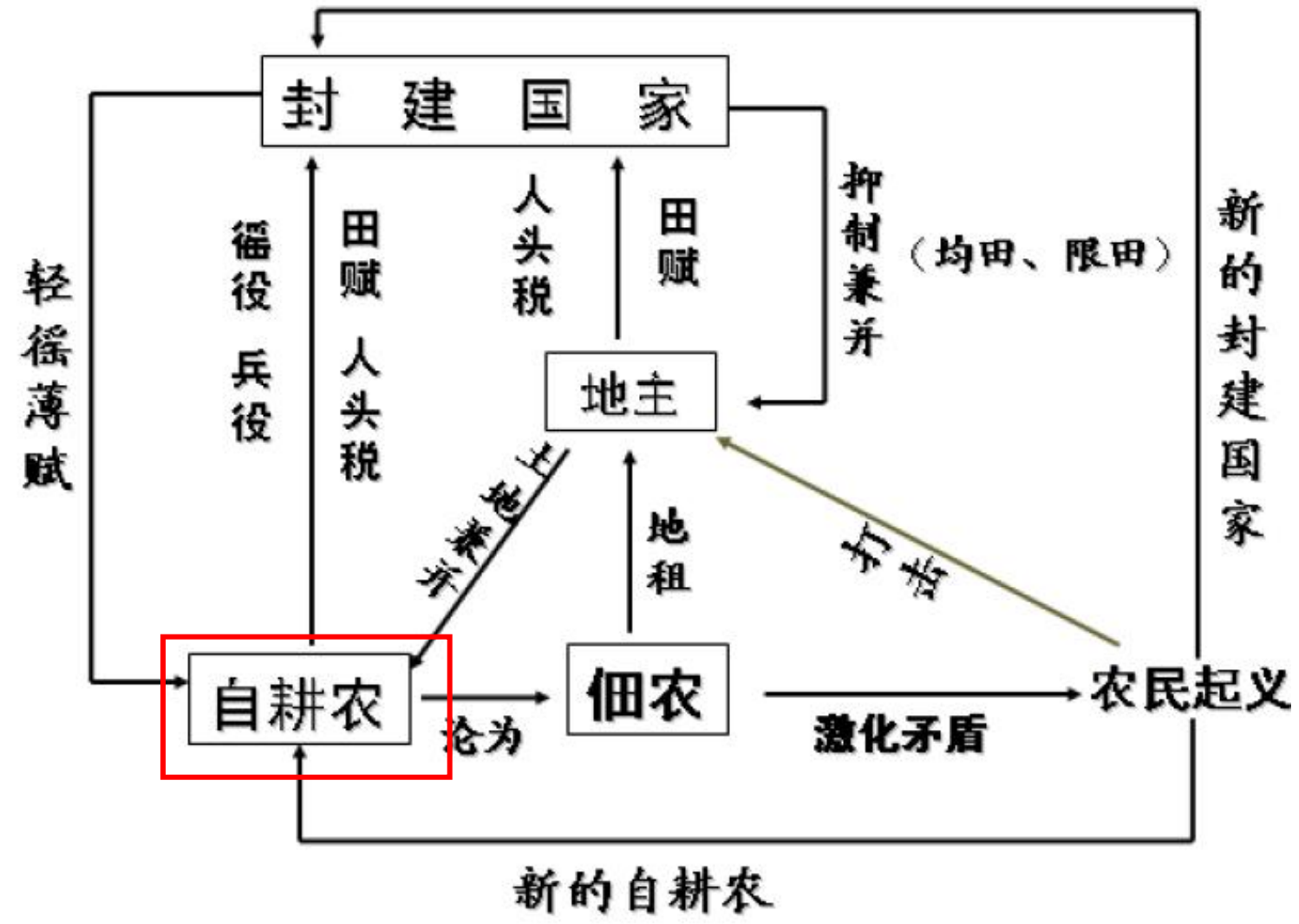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古代货币的演变： 由文书重量向通宝、元宝的演变

秦汉以来所铸的钱币，通常在钱文中都明确标明钱的重量，如“半两”、“五铢”、“四铢”等等（二十四铢为一两）。唐高祖武德四年（六二一年），李渊决心改革币制，废轻重不一的历代古钱，取“开辟新纪元”之意，统一铸造“开元通宝”钱。开元通宝一反秦汉旧制，钱文不书重量，是我国古代货币由文书重量向通宝、元宝的演变。

开元通宝钱是我国最早的通宝钱。唐朝开元通宝开始币值与钱币重量脱钩（此后历代钱币均称“通宝”或“元宝”）推动了衡法向十进制转变（“钱”取代“铢”成为“两”以下的重量单位）；



赋税制度——变化



征收赋税是古代国家剥削农业生产者，为政府财政支出提供物质保障的主要手段……

徭役是古代王朝强制民众承担的无偿劳动。
——人民版历史必修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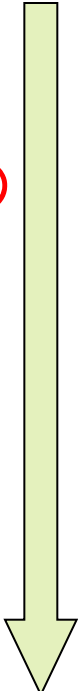
自耕农是国家赋税役的重要承担者，历次土地制度和赋税制度的改革大多以限制大土地所有者，保障自耕农为出发点，来保证政府对农业经济的直接控制。

赋税制度——变化

古代赋税制度演变：

- 春秋时期—— 相地而衰征、初税亩
- 汉代时期—— 编户齐民制度（赋税徭役制度形成）
- 魏晋时期—— 租调制
- 隋唐时期——
 - （前期）租庸调制
 - （后期）两税法
- 北宋时期—— 募役法和方田均税法
- 明朝时期—— 一条鞭法
- 清朝时期—— 地丁银

中国古代赋税制度的总体特点：



征收的标准：
人丁→田亩、资产过渡；

征收的方式：
实物地租→货币地租；

征收的名目：
多种成分→单一货币

征收时间：
由不定时→定时

农民服役：
由必须服役→可以代役



租庸调制

租庸调制规定了农民负担的上限，以庸代役保证农民有较充分的生产时间，政府的赋税收入也有保障。

征税单位

征收形式

征税对象

人身依附

两税法

- ① 简化税收明目，纳税时间集中，既便利纳税人，又有助于提高政府工作效率；
- ② 以财产多寡为征税标准，体现社会公平；
- ③ 纳税对象扩大，增加政府税收；
- ④ 缴纳货币，促进商品经济发展。

思考：利民？害民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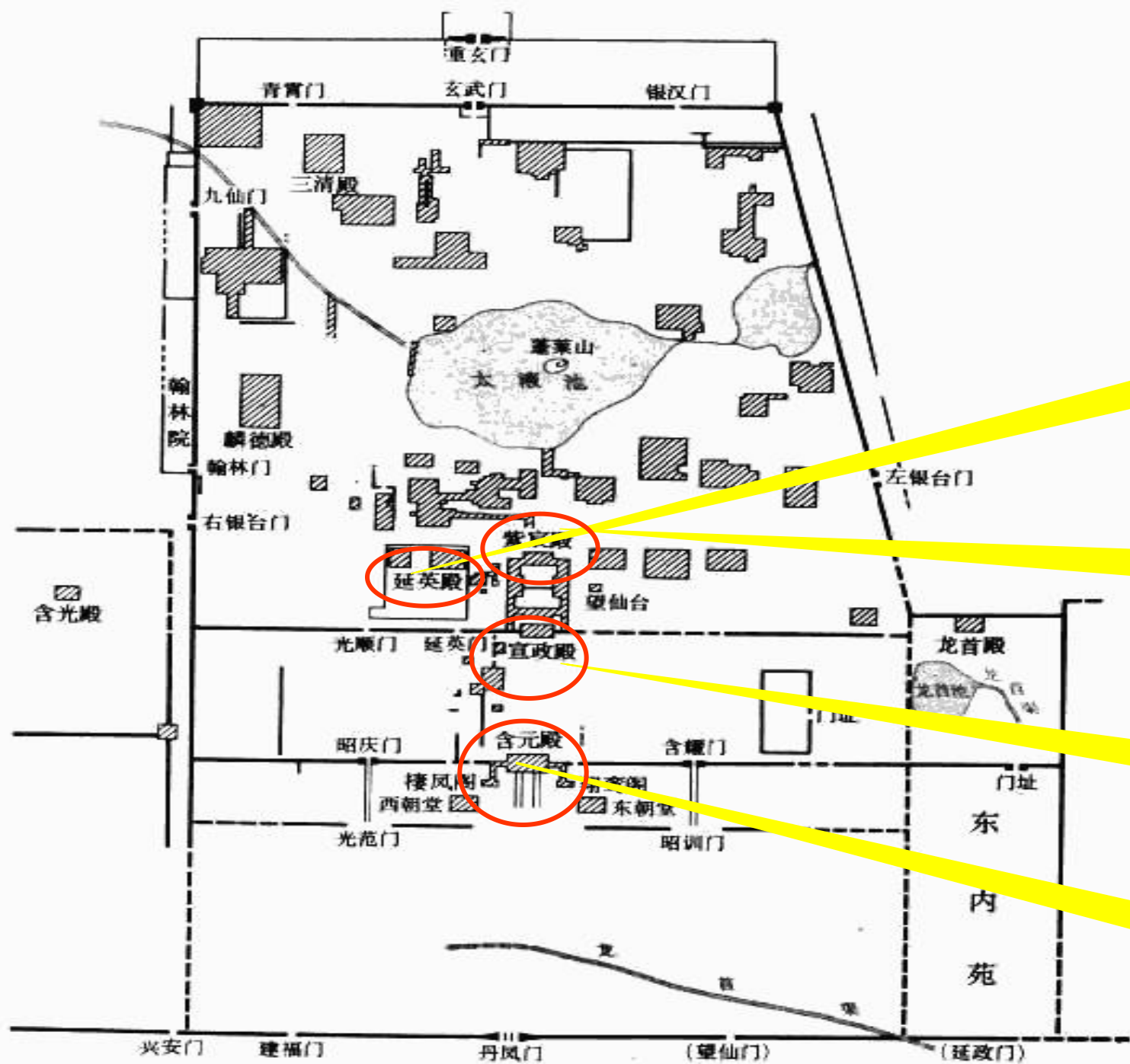
在两税法实行后其他赋税仍未停止征收。更为严重的是，征收基本税的方法对农民极为不利因为正式赋税是按货币计算的（尽管征收时不一定是货币），并且计算的标准很高……实际上以实物折付的税额是原来份额的3—4倍。没有免过税，也没有按商品重新调整税额。

——《剑桥中国隋唐史》

黄宗羲指出，**封建赋税制度有“三害”**：“**田土无等第之害，所税非所出之害，积重难返之害。**”

从赋税制度的演变，黄宗羲揭示了这样一个历史现象：历史上每进行一次改革，老百姓负担就加重一层；历史上每进行一次“并税”改制，就会催生出一杂派高潮。后人把这种现象称为“黄宗羲定律”。

两税法并没有减轻纳税农民的负担



延英殿

紫宸殿

宣政殿

含元殿